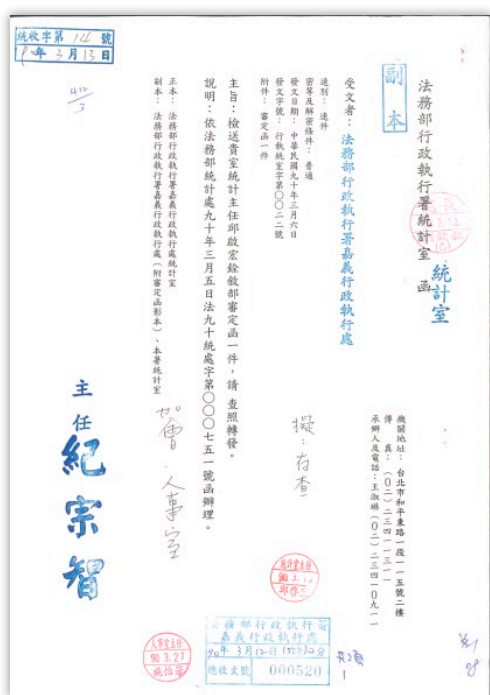




驀然回首

回想嘉義行政執行處的日子

◆（受訪者為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統計室主任邱啟宏
/訪談人 鐘雅妃/整理 王藝勳）



▲邱主任啟宏到職銓審函

縷從無到有(軟硬體事先皆由行政執行署規劃、嘉義地檢署協助建購)，卻也經過一番學習與探索的歷程；如業務一開始接受法院的舊案，當時完全是紙本資料，既無電子檔，也無案件管理系统，全然以人工的方式將資料建置入Access的資料庫，再由Access中將資料套印至WORD上的各類執行例稿中，演變到最後，各執行股個人電腦都可轉入分案室所分的新個案檔，方便執行同仁任意選擇並大批的套印，這個運作模式持續一段時間，其成功與習慣在日後執行署導入案件管理系统時，又激起一段轉折陣痛的學習歷程。

民國90年至93年10月服務於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行政執行處(即現在的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)，辦理統計及兼辦資訊業務。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強制執行，在民國90年以前由司法院所屬各地方法院之財務法庭辦理；90年1月1日行政執行署所屬12個執行處成立後，遂成為強制執行之專責機關，因此當時各地之行政執行處皆是新成立的機關；嘉義行政執行處位處嘉義市火車站後站中興路上租用之辦公大樓內，距火車站步行約略15分鐘的路程，交通便捷，既方便義務人之繳款、洽公，亦方便我每日搭火車台南—嘉義之通勤。

嘉義行政執行處之第一任處長劉欽銘先生是一名篤信佛法的長者(現服務於台南高等法院台南分院檢察署檢察官)，以其仁者之心啟動這部列車，回想啟始之初機關12人辦公(除處長外二名執行官、秘書及人、會、統、政風各一名、二名執行人員、秘書室辦事員1人)，辦公設備之各類硬體(含個人電腦)都需陸續就位，雖非筆路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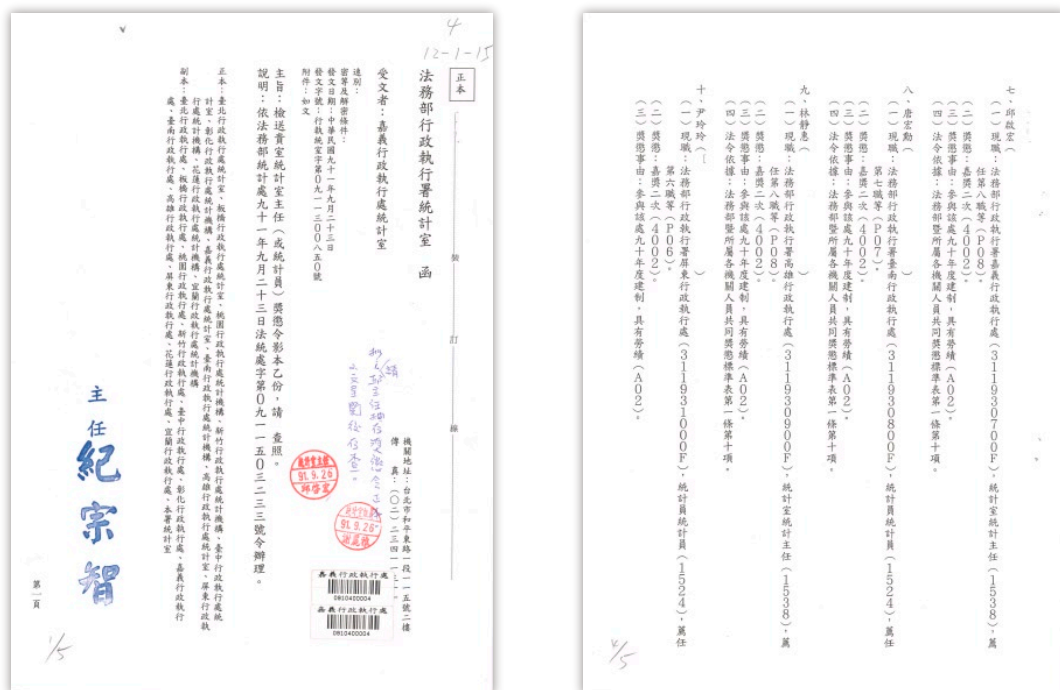
▲案件管理系统畫面

執行案件管理系統由行政執行署規劃並委外開發，新系統初步上路時，囿於執行同仁對之陌生使用上不順手、小問題多且功能尚在擴展中，統計室接受來自使用者不斷的問題詢問、抱怨：有來自於操作方式不熟者、或來自對使用功能不滿者，抑是因著系統的BUG而無法執行者…，統計人員忙著解決問題或者向上反應問題、或者向電腦公司尋求解決問題的方法，案管系統也就在使用者的反覆實測及回應中，逐步的穩定而功能強大。也隨著系統功能的完備與強大，方能處理日漸龐大的案件量，若說執行處的徵起績效在短短幾年內能有長足的進展，除執行同仁的盡心努力外，執行案件管理系統扮演著樞紐的關鍵角色。

計算各執行股的績效是統計人員的一大重擔，因它關係著每一個人年底考績及辛苦一年後應領績效獎勵金的數額，每年的元旦當所有人皆休假時，統計人員須入辦公室完成執行成績與獎勵金之計算(其中包含與行政執行署資料、數據的往返與修正)，當有人對其績效及獎勵金數額有所質疑時，則必須解說並公開計算的方式供其檢視，我曾經少計一位執行員的成績，經當事人反應後立即與處長報告(當時的處長為周穎宏處長)，修正後名次雖有變動，幸而未影響已定案之最終考績(甲、乙等)。



▲92. 12. 04 聯合報 A8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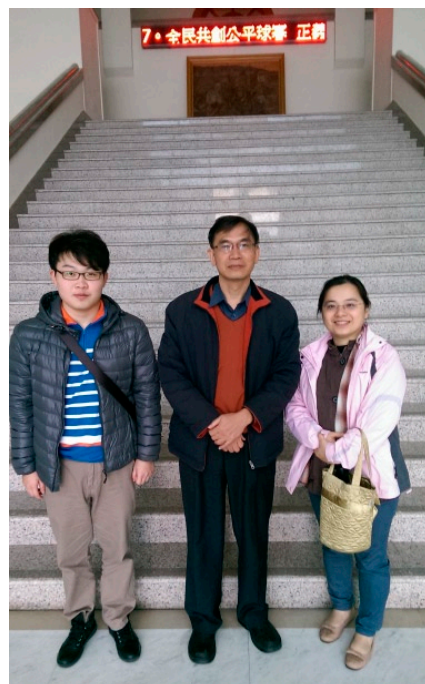


▲邱主任建處獎懲令



執行處未設資訊室而由統計人員兼辦，除了負責機關的軟硬維護外，法務部資訊處更為重視資訊安全的維護，而資訊安全與資訊工具之運用，存在著互為對立與消長的微妙關係，資訊工具用得愈廣闊、愈自由，工作效能會愈高，資訊安全維護會愈困難；相對的，因資訊安全限制得愈多，運用資訊的能力或效能會相對的減弱，如何擇取平衡點則是考驗著決策者的智慧。記得某一年某一天媒體報導嘉義行政執行處某一役男藉由網路，以黑吃黑的方式犯案時，所有的箭頭第一時間都指向：何以讓役男在辦公室上網？這顯是資安的一個漏洞，最後證實役男是無法在辦公室內上網，其犯罪地點在網咖。風聲，雨聲，聲聲驚人，隔年法務部資訊安全外部稽核就指定嘉義行政執行處為外稽對象，幸而證實風聲，雨聲，聲聲虛幻，外稽結果得績優獎。

至今離開嘉義行政執行處近10年，整體社會經濟脈動的變化，不同於以往，值此大環境低迷之際，得以想像、體會執行單位的辛苦更甚於前，也祝福往昔的同僚於戮力從公之餘，也應多多關注自己的身體及給與家人更多的親密互動。



▲103年2月10日台南地檢拜訪邱主任

統計室主任小檔案

	姓名：邱啟宏 到職日期：90年01月01日 【學歷】 中原大學應數系 【主要經歷】 澎湖縣政府主計室科員 臺南市政府主計室科員 屏東地方法院統計室書記官 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統計室書記官 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統計室書記官 臺南少觀所統計室統計員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行政執行處統計室主任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行政執行處統計室主任 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統計室主任 高雄第二監獄統計室主任 【現職】 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統計室主任	
--	--	--

▲邱主任啟宏派令

▲邱主任小檔案